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SF INTRA-CITY INDUSTR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9



2025 | 順豐同城

中 期 報 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關鍵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0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31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2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孫海金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希文先生
陳霖先生

非執行董事

耿艷坤先生
李菊花女士
李秋雨先生
雷雁群先生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覺忠先生
王克勤先生
周翔先生
黃靜女士

審核委員會

王克勤先生(主席)
陳覺忠先生
李秋雨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覺忠先生(主席)
王克勤先生
孫海金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孫海金先生(主席)
陳覺忠先生
周翔先生

公司秘書

劉佳女士

授權代表

陳希文先生
劉佳女士

本公司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例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告羅士打大廈23樓

關於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
深圳
福田區
鵬程一路廣電金融中心45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拱墅區
舟山東路198號
宸創大廈
16層1626室

1 於2025年7月23日，經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免去韓鑒先生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日，選舉雷雁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興海大道3076號
順豐總部大廈21-22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8室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公司網站

www.sf-cityrush.com

股份代號

9699

關鍵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財務摘要

2025 年中期業績總覽

收入

人民幣 **10,236.0** 百萬元 **↑ 48.8%**

毛利

人民幣 **680.8** 百萬元 **↑ 43.8%**

毛利率

6.7%

淨利潤

人民幣 **137.0** 百萬元 **↑ 120.4%**

淨利潤率

1.3%

經調整淨利潤²

人民幣 **160.2** 百萬元 **↑ 139.0%**

經調整淨利潤率²

1.6%

² 經調整淨利潤和經調整淨利潤率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



業務回顧

概覽

作為中國最大的第三方即時配送服務提供商³，我們堅持為客戶提供優質、高效及專業的第三方即時配送服務，打造領先的全場景即時零售基礎設施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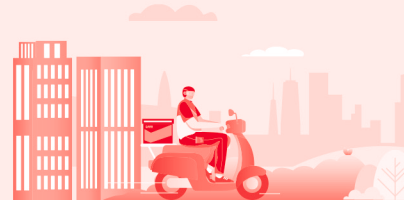
2025年上半年，我們落實「高質量健康增長」的經營方針，踴躍奮發。依託深刻的本地生活服務行業洞察，覆蓋全國的彈性運力網絡以及高效的數智化科技能力，我們積極把握餐飲、零售、服務行業的新增長趨勢，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優質及具有性價比的產品和服務。同時，通過持續釋放的網絡規模效應以及精益求精的運營管理能力，我們不斷提升效率，優化成本。承接2024年良好的經營勢能，我們在2025年上半年繼續實現了收入穩健增長，淨利潤較2024年同期翻倍的優秀財務表現，夯實了我們以中立開放平台定位、全場景優質即配服務為核心的差異化競爭優勢。

於報告期間，各業務線收入實現均衡高質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878.5百萬元增長48.8%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236.0百萬元。同城配送服務的收入從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38.0百萬元增長43.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778.7百萬元。最後一公里服務的收入從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840.5百萬元，增長56.9%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457.3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同城即時配送服務	10,235,950	6,878,470
同城配送服務	5,778,682	4,037,955
(1) 對商家 (即對B)	4,466,927	2,874,085
(2) 對消費者 (即對C)	1,311,755	1,163,870
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	4,457,268	2,840,515
總計	10,235,950	6,878,470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財務增長表現喜人，這有賴於：(i)餐飲外賣及即時零售行業快速增長，帶動即時配送需求增加，報告期間同城配送服務訂單量同比增長超50%，帶動收入規模快速提升；(ii)業務結構優化，優質客戶對收入貢獻增加；及(iii)科技和精益管理推動運營底盤提質增效，網絡規模經濟效益擴大，盈利持續釋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680.8百萬元，同比去年同期毛利人民幣473.3百萬元增長43.8%，毛利率為6.7%，保持平穩。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及淨利率分別為人民幣137.0百萬元及1.3%，淨利潤同比增長120.4%，並超過2024年全年水平，淨利率突破歷史新高。我們的經調整期內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達到人民幣160.2百萬元，同比去年同期人民幣67.0百萬元增長139.0%。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理財投資分別為人民幣1,134.1百萬元和人民幣1,260.4百萬元，現金流狀況良好、資金儲備充裕。

3 該排名乃基於弗若斯特沙利文2024年中國的獨立第三方即時配送訂單量。訂單量的計算考慮了市場參與者獨立獲取的訂單數量，不包括關聯方的訂單。



同城配送

我們的同城配送服務收入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38.0百萬元增長43.1%至2025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778.7百萬元。業務積極增長是由於：(i)商戶營銷活動推動餐飲外賣需求快速提升，餐飲即配收入同比快速增長；(ii)非餐場景維持穩健增長趨勢，2025年上半年收入同比增長28.6%至人民幣2,142.0百萬元；其中面向商家的非餐場景收入同比增長35.3%；(iii)優秀的物流底盤綜合能力令我們可向不同類型的商家及消費者提供可靠優質的即時配送服務，年度活躍商家和消費者規模擴大；(iv)深入推進下沉市縣多場景業務拓展，夯實下沉市場競爭優勢；及(v)採用積極的定價策略增強產品競爭力。

面向商家的同城配送

我們以具有開放、靈活特性的即時配送網絡，以及專業、高效與全場景的配送解決方案為商家賦能，保持廣泛的商家合作。通過合作商戶基數的增長及商戶結構的調優，2025年上半年，面向商家的同城配送服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466.9百萬元，同比增長55.4%。

商家合作方面，服務商家規模持續增長，客戶結構優良。2025年上半年，我們以穩定的服務質量贏得客戶的信賴，多個頭部客戶合作市佔率保持領先。我們全場景、全品類的服務能力，可客制化的專業即時配送解決方案和及時響應的高質量服務體系讓我們成為備受客戶青睞的物流供應商，我們與各行業大客戶保持長期且深入的良好合作關係。面向中小商家，通過商戶運營，智能營銷應用等策略，我們持續擴大活躍商家基數並提升商戶黏性。2025年上半年，我們把握流量平台積極布局即時零售的行業趨勢，與各大流量平台深度合作，不僅可在訂單高峰期為餐飲外賣及即時零售平台提供彈性配送服務，同時也作為即時配送物流基礎設施，為更廣泛及多樣化的流量平台提供高效且具有性價比的端到端解決方案，全面覆蓋直播電商，商超小時達，私域零售等本地生活多種到家場景。截止2025年6月30日過去12個月內，平台上的活躍商家規模達到了85萬，同比增長55%。

場景覆蓋方面，依託全場景服務能力，我們持續圍繞核心優勢行業及品類打磨產品及服務。餐飲方面，在流量多極化加速滲透，餐飲連鎖化持續提升的行業趨勢下，我們為連鎖餐飲客戶提供多渠道訂單集中化管理及配送服務，助力商家提供穩定及優質的履約服務，以更好地承接行業擴容帶來的增量機會。我們強大的運力底盤、精細化的商圈運營能力以及與順豐集團運力錯峰融通的獨特高效運力模式可以為連鎖餐飲商家提供訂單高峰期的履約保障。報告期間，多個頭部連鎖餐飲品牌及茶飲品牌收入實現高速增長。零售方面，我們繼續深化與各大全國連鎖頭部商超及百貨合作，為客戶提供倉店小時達，全城長距離接駁，櫃台直送到家，門店退換貨等客制化服務。報告期間，我們與頭部商超客戶的合作份額和收入持續提升，同時重點運營地區性連鎖商超便利客戶，多個核心本地大客戶收入快速增長。醫藥方面，我們加深與全國頭部連鎖藥房的合作，多個連鎖醫藥客戶訂單量突破新高。2025年上半年，茶飲配送收入同比增長105%，商超便利、醫藥、母嬰等品類均取得高雙位數增長。



地域覆蓋方面，我們為全國超2,300個市縣的商家提供全場景服務，尤其是進一步鞏固下沉市場的競爭優勢，下沉市場收入保持高增速，我們在已覆蓋的下沉市縣加快提高運營網絡效率，報告期內縣域日均訂單數量翻倍提升。在穩固已覆蓋地區業務的基礎上，我們積極探索創新業務增量，與頭部茶飲大客戶在香港地區落地合作，打開跨境業務新場景，並探索通過四輪車、無人車等創新解決方案，解決餐飲大客戶團餐配送，校園配送等需求及痛點，拓寬業務邊界，擴充多元化業務創收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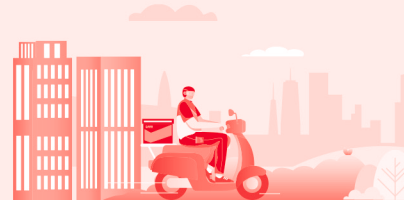
我們快速擴張及加密在全國的運力網絡布局，推動覆蓋商圈數量及訂單密度持續增加，盈利商圈佔比持續提升。2025年上半年，因為商戶頻繁開展營銷活動，帶動訂單快速增長，而我們極具靈活性和彈性的網絡能做好高峰、節假日和惡劣天氣下的履約，踐行對服務質量和穩定性的承諾，節假日和惡劣天氣下時效達成率波動不超過3個百分點。報告期內，我們的時效達成率約為95%，3公里以內訂單的平均配送時長為23分鐘。

我們亦與順豐集團進行戰略合作，為客戶打造「倉儲+轉運+同城即時配送」的一體化供應鏈解決方案。通過我們與順豐集團的資源協同和能力整合，客戶能更便捷地選擇合適的物流產品。一體化的解決方案助力我們與順豐集團共同擴大客戶基礎並提升客戶忠誠度。2025年上半年，使用同城即時配送服務下單的月結客戶數量保持穩健增長，我們與順豐集團一起服務的月結客戶帶來人民幣208.0百萬元的外部增量收入，同比增長29.5%。

面向消費者的同城配送

面向消費者，我們致力於打造行業一流的專業即時履約服務。我們的「幫送、幫取、幫買及幫辦」服務覆蓋了生活幫忙、醫療健康、商務代辦等個人生活和工作場景，強化「重要物品急送首選順豐同城」的品牌形象。2025年上半年，面向消費者的同城配送收入為人民幣1,311.8百萬元，同比增長12.7%。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i)活躍消費者規模持續擴大，用戶下單頻次提升，老客戶複購強勁；(ii)用戶心智及品牌力不斷提升，同城自有渠道收入快速增長；(iii)產品及服務迭代升級，高品質一對一「獨享專送」服務收入持續提升，積極拓展下沉市場消費者即配場景；及(iv)順豐集團生態融通，持續滲透個人用戶同城快遞提速需求。

報告期內，我們進一步加深了對消費者的理解，主動捕捉市場新機會。我們深入挖掘一線城市CBD核心區域消費者的即時配送需求，夯實高端專業配送的品牌形象，商務場景收入保持高增速。報告期內，我們繼續通過一對一「獨享專送」服務精準觸達消費者對於高價值、高時效及高安全性要求物品的配送需求，報告期內該產品收入同比翻3倍。我們通過渠道合作，增加對同城快遞用戶的觸達，消費者可以在下單界面自主選擇「小時達」服務，滿足對同城快遞的提速需求。報告期間，「小時達」滲透率持續提升，中長距離「小時達」服務收入快速增長。此外，我們基於消費者需求探索如衣物洗護、行李寄遞、漢服租賃等配送服務場景，並深入滲透下沉市場，報告期內下沉市場面向消費者的同城配送收入快速提升。



我們積極優化品牌投放和渠道營銷策略，使得我們的品牌認知度和用戶心智不斷提升。我們通過多個外部渠道合作廣泛觸達消費者，擴大用戶規模，並通過用戶畫像的精細化運營提升用戶黏性及平台忠誠度，報告期內自有渠道收入快速提升。在服務質量方面，我們持續優化消費者履約體驗，帶動良好口碑，提升用戶滿意度，促進複購。截至2025年6月30日過去12個月內，活躍消費者規模達2,477萬人。

最後一公里配送

我們的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作為靈活彈性運力提供者，為物流服務企業提供多樣服務，嵌入到物流服務的各個環節。我們觀察到同城即配和同城各類物流形態有越來越多的協同點，而同城靈活彈性的騎手網絡能與傳統的快遞幹線網絡形成互補，多維度契合客戶供應鏈能力提升的趨勢。一方面，通過強化雙方的網絡融合與協同，我們能助力物流企業客戶優化末端運營效率，以更優的成本模式實現更強的網絡覆蓋和更好的服務能力，提升網絡資源使用效率。另一方面，我們的同城末端物流能力，能作為物流服務企業對外提供端到端全鏈路解決方案的重要一環，為客戶提供優質便捷的配送體驗。

報告期內，我們的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4,457.3百萬元，相較於去年同期增長56.9%，主要得益於：(i)我們的交付履約能力持續提升，與主要客戶加深末端網絡融通和業務協同，各項合作業務均實現快速發展；(ii)為派件環節提供支持的服務規模及佔比穩步提升，從而進一步提升客戶的末端運營效率和成本投入效益，助力客戶實現末端物流能力升級，從而能更好符合客戶發展電商件的業務需求。我們承接的電商派件規模快速增長；(iii)在攬收環節，我們作為彈性運力補充，能及時響應夜間、節假日、購物節高峰、以及日益增長的電商集收、電商退貨件上門攬收等收件需求，2025年上半年攬收環節支持服務訂單量同比增長超150%；及(iv)提供的「半日達」等同城轉運和接駁服務，細化的產品矩陣能有效滿足多元配送和時效需求，並積極開拓非主要客戶的最後一公里配送客戶群，承接如水果生鮮、企業團餐、公司禮品配送等多場景下的同城物流服務需求，帶動業務增長。

本集團的騎手

騎手是我們最緊密的合作夥伴，我們擁有覆蓋全國的彈性騎手運力網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12個月，平台的年活躍騎手進一步擴大至約114萬名。我們致力於提升騎手收入，提供豐富的業務場景為騎手帶來更多跑單選擇和獲得收入的機會。因為報告期內訂單規模快速增長，以及內部優化了運營管理能力，2025年6月份的騎手人效較去年同期提升38%，帶動騎手收入持續改善。中高收入水平騎手數同比增加65%，月均收入突破萬元騎手數同比增加107%。我們亦嚴格落實平台責任，不斷拓展騎手的權益保障服務，為騎手提供專業賦能和全面支持。



我們關注騎手的平台體驗、關懷福利和權益保障，致力於構建全方位、多層次的騎手福利體系，打造騎手友好社區。報告期內，累計舉辦線下關懷活動超7,000場。除了騎手驛站、騎手滿意度調研、惡劣天氣補貼、節日關懷等常規舉措外，我們也有一系列的專項投入。例如，「委屈關懷金」更關注騎手的情緒價值。「同心公益基金」計劃持續為騎手及其家人提供生活、教育和醫療方面的支持，包括困難救助補貼、騎手子女獎學金激勵、大學生騎手暑期助學計劃等。我們為騎手提供免費線上培養課程和個人發展機會，讓優秀騎手有機會晉升至配送團隊的管理崗位，提供平台內部的職業機會，實現個人成長。我們繼續豐富完善的騎士榮譽體系，為騎手營造「拾級而上、不斷攀升」的榮譽氛圍，提升騎手的身份認同感和平台歸屬感，進一步提升騎手活躍度及留存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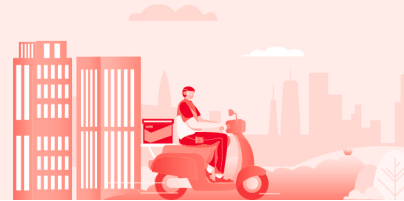
我們更關心騎手的安全和健康。我們持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體系，日常為騎手提供多渠道安全倡導，配備防護設備及設置安全提醒、防疲勞提示、特殊天氣預警、安全事件上報等服務，整體提升騎手日常服務中的安全保障。我們始終將保障騎手健康權益放在重要位置，聯動各地交警進行交通安全日的倡導及培訓，組織開展AED急救培訓活動，交通、消防安全活動，提升騎手應急救護能力，強化騎手安全意識。我們也為騎手提供多樣的保險服務，並優化管理申請流程，降低騎手申請難度，為騎手在日常配送過程中可能遇到的問題提供多重保障。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安全事故率與去年相比下降11%。

本集團的技術

技術是我們的業務核心，也是效率提升和成本改善的關鍵。我們致力於在業務的各個環節推進運營數字化和AI決策智能化。我們的城市物流系統（「CLS」）涵蓋智能業務規劃及營銷管理、騎手融合調度及智能訂單分發、智能運營優化等三大核心功能，並實現了核心鏈路的協同響應。我們致力於創新技術服務與多元場景的有機結合，基於前端用戶需求、運營模式來調優訂單推薦和騎手調度模式，有效實現不同行業、場景和複雜配送網絡中訂單與騎手之間的最優匹配。

在流量多元化的行業趨勢下，作為中立開放的第三方平台，我們將持續加強為商家對接各個不同渠道、平台及私域的訂單來源，並進行智能分發和規劃、智能時效預測和實時訂單監控，從而更好地幫助商家提高數字化運營的效率和創造收入。2025年上半年，我們重點強化系統應對訂單高峰的調度能力，結合配送需求做好保障，提升履約效率。對騎手而言，我們將充分考慮騎手時間的寬裕程度和實際路況，優化騎手調度和路線規劃的合理性，優化拼單邏輯，從而提高人單匹配效率、降低配送難度，幫助騎手有效提升人效和提升個人收入。我們的系統亦會結合騎手的權益體系進行騎手體驗升級，考慮騎手跑單經驗、惡劣天氣、夜間和高峰期等特殊情況，提供人性化調度支持。此外，系統也會考慮到騎手跑單時長、出勤頻率等綜合情況，從技術層面加持調度關懷。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推進AI大模型能力的多場景應用，與國內多家領先大模型廠商合作，在騎手管理、站長服務、智能客服、商戶運營等方面都有相應的自研AI智能體工具應用，用於輔助溝通、信息採集、運營分析、監測異常等。AI的應用以有效驅動了全流程實現體驗升級和效率提升。



我們不斷探索智慧物流和無人配送技術在商業化場景的應用。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動無人車落地日常經營，重點承擔最後一公里業務下的同城短途接駁和網點集散配送環節，結合騎手末端配送靈活性，形成高效穩定的配送生態，推動物流智能化升級。

截止2025年6月底，累計超過300台無人車投入日常運營，覆蓋全國60多個城市，月均活躍行程約2萬趟。同時，我們也從系統側配套能力，持續加強車輛調度、路況監測、運營監控等功能，並基於實際履約情況和數據分析，迭代運營策略和加強實時監控，以提升無人車的履約效率和穩定性，進一步降低成本。我們致力於打造和強化「騎手+無人配送」的網絡運營能力，把無人配送能力與現有騎手網絡有機結合，推動效率提升，沉澱順豐同城差異化競爭能力。

展望

2025年上半年，我們繼續深耕本地生活服務行業，積極把握即時零售爆發下的市場機會和服務需求，依託我們中立開放的市場定位和全場景服務能力，持續為商家、消費者和流量平台提供優質便捷的即時配送服務。我們繼續在業務規模增長、網絡效率優化與各業務場景生態協同上做投入，鞏固同城配送基礎設施能力。

展望未來，我們將堅持「高質量健康增長」的經營目標，擁抱流量多元化、餐飲外賣和即時零售滲透率持續提升、同城物流提速和第三方即時配送服務持續滲透的市場機會，堅定不移地持續做大規模、做寬場景、做好服務、做實網絡。隨着消費模式的創新和行業擴容，我們將繼續聚焦在本地服務生態中的核心價值貢獻，加大對無人配送和AI等技術革新的投入，與更多的合作夥伴攜手，為新消費的繁榮發展保駕護航，更好地實現「讓更多人享受零距離美好生活」的使命。

財務回顧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10,235,950	6,878,470
營業成本	(9,555,153)	(6,405,187)
毛利	680,797	473,283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7,567)	(101,610)
研發開支	(69,502)	(51,240)
行政開支	(377,018)	(277,630)
其他收入	4,014	13,794
其他收益淨額	21,115	9,87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699)	(3,835)
經營利潤	150,140	62,632
財務收入	8,539	18,737
財務成本	(331)	(394)
財務收入淨額	8,208	18,343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虧損	(505)	(40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57,843	80,572
所得稅開支	(20,794)	(18,398)
期內利潤	137,049	62,174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137,049	62,174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每股人民幣元)		
—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15	0.07
期內利潤	137,049	62,174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4,816)	4,89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4,150)	(16,58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966)	(11,6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8,083	50,492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8,083	50,492

主要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總值	378,711	398,084
流動資產總值	4,703,101	4,271,649
資產總值	5,081,812	4,669,733
權益總額	3,111,754	2,960,528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38	9,140
流動負債總額	1,963,620	1,700,065
負債總額	1,970,058	1,709,205
權益及負債總額	5,081,812	4,669,733
流動資產淨值	2,739,481	2,571,584

收入

下表分別載列我們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同城即時配送服務	10,235,950	6,878,470
同城配送服務	5,778,682	4,037,955
(1) 對商家 (即對B)	4,466,927	2,874,085
(2) 對消費者 (即對C)	1,311,755	1,163,870
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	4,457,268	2,840,515
總計	10,235,950	6,878,470

收入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48.8%至人民幣10,236.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6,878.5百萬元，主要由於(i)堅持健康高質量發展，客戶合作持續深化、業務結構持續向好；(ii)餐飲外賣及即時零售行業需求推動訂單規模快速提升；及(iii)加強下沉市場滲透，完善細分履約網絡體系以吸引更多優質客戶。



營業成本

下表分別載列我們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類別劃分的營業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勞務外包成本	9,421,865	6,293,403
無形資產攤銷	18,286	17,593
材料成本	36,176	30,758
僱員福利開支	28,633	17,1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4	2,8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48	1,051
其他	46,921	42,424
總計	9,555,153	6,405,187

營業成本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49.2%至人民幣9,555.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6,405.2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規模及訂單量增加導致騎手配送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680.8百萬元及6.7%，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473.3百萬元及6.9%。毛利變動主要由於(i)收入增長進一步釋放規模效應；(ii)彈性運力網絡持續加強；及(iii)數智化科技能力及精益管理驅動運營提質增效。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5.9%至人民幣107.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主要由於人員薪酬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35.6%至人民幣69.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1.2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投入增加。請參閱「業務回顧－本集團的技術」。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35.8%至人民幣377.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77.6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70.9%至人民幣4.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3.8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及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變化導致。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及利率下降導致利息收入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0.8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利潤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及淨利潤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利潤及淨利潤率分別為人民幣137.0百萬元及1.3%，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利潤及淨利潤率分別為人民幣62.2百萬元及0.9%。

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採納經調整淨利潤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方式。我們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信息。

我們將期內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通過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而調整的期內利潤，而經調整淨利潤率的定義為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收入。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乃為授予選定激勵對象的獎勵股份或信託受益權份額（對應一定數量的本公司股份）產生的非經營開支，其金額可能與我們業務運營的相關表現並無直接關係。所以，該等開支與我們的一般業務過程無關，亦不是我們持續核心運營表現的指標。因此，我們認為計算經調整淨利潤時，該等項目應予以調整，以令投資者及管理層對我們的核心經營業績和財務表現有全面而恰當的了解，使彼等可在不受與我們日常業務營運無關的項目歪曲的情況下，評估我們的相關核心經營業績和財務表現，尤其是(i)作出我們經營及財務表現不同期間的比較及評估其情況，及(ii)與具有類似業務營運的其他可資比較公司進行比較。

然而，我們對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標題的計量相比較。此外，使用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其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作為其分析的替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呈列我們各期間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的調節：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淨利潤	137,049	62,174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143	4,860
經調整淨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未經審核）	160,192	67,034
經調整淨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未經審核）	1.6%	1.0%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除透過2021年12月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外，我們過往主要通過股東注資／關聯方借款融資以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34.1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為人民幣1,452.7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77,587	95,228
營運資金變動	(248,465)	(10,069)
已收利息	8,539	18,737
已付所得稅	(508)	(4,70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2,847)	99,1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4,237)	(411,04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449)	(134,9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34,533)	(446,75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8,835	1,898,7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66)	72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4,136	1,452,71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經營所用現金主要包括除所得稅前利潤（經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調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約人民幣157.8百萬元，並經以下項目調整：(i)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主要包括股份支付費用、資產攤銷及折舊以及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等約人民幣28.4百萬元；(ii)營運資金變動約人民幣248.5百萬元；及(iii)支付所得稅約人民幣0.5百萬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購買結構性存款產品。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支付長期租賃租金。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鑒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不再計算資產負債比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29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購買的結構性存款產品有所增加。

借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未償還的借款。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	25,000	25,000



資本支出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支出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無形資產付款	14,367	25,714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6,253	3,167
總計	40,620	28,881

租賃承擔及安排

本集團已承諾但尚未開始的租賃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3,687	909
1至2年	723	—
2至3年	53	—
	4,463	909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有負債

本集團面臨通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訴訟。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作為當事人的任何現有未決法律訴訟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賬面價值佔總資產5%或以上的單筆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於2025年7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順達同行訂立增資協議，據此，順達同行同意向白犀牛智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白犀牛智達」）進一步作出現金注資人民幣99.54百萬元。於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白犀牛智達的股份將由6.77%增加至15.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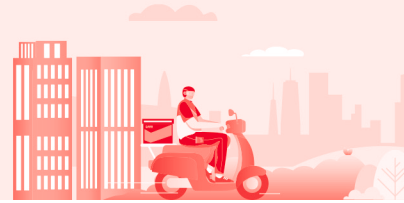
除上述披露外，自2025年7月1日起至董事會於2025年8月28日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止期間，本集團無其他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僱有1,980名全職僱員。

我們能否成功取決於能否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作為我們的人力資源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向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及獎金。我們亦向員工提供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等國家法定保險、住房公積金計劃。

此外，我們設有工會以保護僱員的權利，幫助實現經濟目標，並鼓勵僱員參與管理決策。



董事會謹此欣然提呈涵蓋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報告期間**」）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為董事會成員的集體責任，且我們力求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這對本公司實現其願景及保障利益關係者的利益至關重要。為實現此目標，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與此同時，董事會亦積極找尋機會改進其企業管治方法、規範經營、改善內部控制機制、執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披露措施，並確保本公司的經營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長期利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就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而言，除下述情形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均由孫海金先生擔任。儘管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相信，在管理層的支持下，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其經營效率。此外，在董事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監督下，得以充分及公平地代表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外界在企業管治方面的發展，以確保在不斷演變的商業及監管環境下，本公司的企業管治體系仍然恰當和穩健，且符合利益關係者的期望。

董事及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自2025年1月1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為有可能持有本公司未發佈價格敏感資料的僱員制定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當中包括《行為守則及道德準則》及《內幕交易政策》（統稱「**僱員書面指引**」），該等指引並不遜於標準守則。為有效執行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亦向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內外部培訓。以本公司所知悉，概不存在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或(c)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相關類別股份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孫海金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41,029,800(L)	5.50%	4.47%
陳霖	H股	其他 ⁽⁴⁾	5,855,309(L)	0.79%	0.64%
李秋雨	H股	其他 ⁽⁵⁾	243,236(L)	0.03%	0.03%
宿曉慧	H股	其他 ⁽⁶⁾	2,267,498(L)	0.30%	0.25%
陳希文	H股	實益擁有人 ⁽⁷⁾	1,200,000(L)	0.16%	0.13%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某人在股份中的好倉。
- (2) 基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計算，其中包括745,610,609股H股（包括庫存股份）及171,764,898股非上市內資股。
- (3) 同路致遠為寧波順享的普通合夥人並由孫海金先生擁有99.00%股權。寧波順享為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
- (4) 陳霖先生為寧波順享的有限合夥人。寧波順享為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
- (5) 李秋雨先生為天沃康眾的有限合夥人。天沃康眾為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
- (6) 宿曉慧女士為寧波順享的有限合夥人。寧波順享為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
- (7) 陳希文先生根據於2023年4月19日採納的員工激勵計劃（經2025年5月28日修訂，且更名為「H股激勵計劃（2025年）」），獲授信託收益權份額，且為本公司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¹⁾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²⁾
李秋雨	順豐控股	實益擁有人 ⁽³⁾	136,000(L)	0.00%
耿艷坤	順豐控股	實益擁有人 ⁽³⁾	366,000(L)	0.01%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某人在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資料根據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可得的數據披露。
- (3) 李秋雨先生及耿艷坤先生於或被視為於順豐控股股權衍生工具中分別擁有相關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據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了解，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或(c)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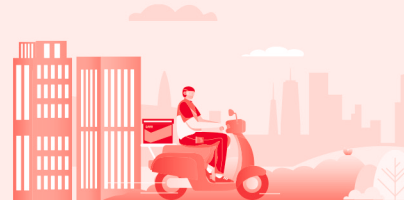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了解，於2025年6月30日，以下人士（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權益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¹⁾	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持股份百分比 ⁽²⁾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持股份百分比
王衛	非上市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71,764,898(L)	100%	18.72%
	H股		364,738,662(L)	48.92%	39.76%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非上市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71,764,898(L)	100%	18.72%
	H股		364,738,662(L)	48.92%	39.76%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71,764,898(L)	100%	18.72%
	H股		364,738,662(L)	48.92%	39.76%
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非上市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71,764,898(L)	100%	18.72%
	H股	實益擁有人	171,764,898(L)	23.04%	18.72%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92,973,764(L)	25.88%	21.04%
順豐科技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75,000,000(L)	10.06%	8.18%
北京順豐同城科技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L)	10.06%	8.18%
SF Holding (HK)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117,973,764 (L)	15.82%	12.86%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897,000(L)	0.12%	0.10%
孫海金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⁵⁾	41,029,800 (L)	5.50%	4.47%
寧波順享同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H股	實益擁有人 ⁽⁵⁾	41,029,800 (L)	5.50%	4.47%
Boundless Plain Holdings Limited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⁶⁾	40,536,653(L)	5.44%	4.42%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⁷⁾	51,844,000(L)	6.95%	5.65%
Taobao Holding Limited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⁷⁾	51,844,000(L)	6.95%	5.65%
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⁷⁾	51,844,000(L)	6.95%	5.65%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某人在股份中的好倉。主要股東的資料乃根據香港聯交所的披露權益系統作出。
- (2) 基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計算，其中包括745,610,609股H股（包括庫存股份）及171,764,898股非上市內資股。
- (3) 順豐泰森由順豐控股全資擁有。順豐控股為明德控股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明德控股由王衛先生持有約99.90%股權。因此，王衛先生、明德控股及順豐控股被視為於順豐泰森被視為在當中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SF Holding (HK) Limited為本公司117,973,764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並由順豐泰森全資擁有。同城科技由順豐泰森通過順豐泰森的全資附屬公司順豐科技間接擁有大部分股權。因此，順豐泰森被視為於順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同城科技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順豐科技被視為於同城科技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Celestial Ocean Investment Limited為本公司897,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並由SF Holding (HK) Limited全資擁有；而SF Holding (HK) Limited被視為於Celestial Ocean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同路致遠為寧波順享的普通合夥人，並由孫海金先生擁有99.00%股益。寧波順享為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孫海金先生被視為於寧波順享所持H股中擁有權益。
- (6) Boundless Plain Holdings Limited由Eric Li先生控股。
- (7) 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基石投資者。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為Taobao Holding Limited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Taobao Holding Limited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Taobao Holding Limited將被視為於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概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4月19日採納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已於2025年5月28日經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作出修訂，且鑒於將服務提供者納入合資格人士，更名為「H股激勵計劃（2025年）」。修訂乃由於以下理由及目的而作出：(i)根據本公司最新股權架構更新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項下可供授出的相關H股的最高數目；(ii)引入額外獎勵股份（可由現存H股及新H股作為來源）作為一種激勵形式，從而使股權激勵框架多樣化並提高靈活性，以更好地配合本公司的戰略目標和市場慣例；(iii)通過增加對核心人士的激勵，進一步完善本公司激勵機制，吸引、激勵和保留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發展和長期成長做出有力貢獻的重要人士；及(iv)把僱員、服務提供者、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的利益緊密聯繫起來，增強公司凝聚力，促進本公司價值的最大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8日的公告及通函。

H股激勵計劃（2025年）自2023年4月19日起計十(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員工激勵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八(8)年。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H股激勵計劃(2025年)應由本公司股東大會及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及／或董事會下屬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人士(「**授權人士**」)可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辦理及實施H股激勵計劃(2025年)的所有相關事宜。本公司亦可根據H股激勵計劃(2025年)不時委任受託人，並將及時與受託人簽訂信託合同創立信託受益權信託及獎勵股份信託。

H股激勵計劃(2025年)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1)僱員參與者及(2)服務提供者。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選擇任何合資格的合資格參與者作為激勵對象參與H股激勵計劃(2025年)。除非如此獲選，否則合資格參與者均無權參與H股激勵計劃(2025年)。

在任何情況下，H股激勵計劃(2025年)項下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如有)可予授出的獎勵股份及信託受益權份額對應的目標股份最高數目為不超過於股東會通過計劃修訂決議之日，即2025年5月28日(「**計劃修訂日**」)時已發行H股數目的5%(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如有))(「**計劃授權限額**」)，即不得超過共計37,124,490股H股。在計劃授權限額內，H股激勵計劃(2025年)項下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如有)向服務提供者可予授出的獎勵股份及信託受益權份額對應的目標股份最高數目為不超過於計劃修訂日時已發行H股數目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即共計不得超過7,424,898股H股。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H股激勵計劃(2025年)授權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及目標股份數目為15,023,929股H股，根據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供本公司未來授出的獎勵股份及目標股份數目為7,424,898股H股。

根據H股激勵計劃(2025年)的條款及條件，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按其絕對酌情決定權，並根據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將信託受益權份額及／或獎勵股份無償或以授予價格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於授出獎勵時，本公司應向該激勵對象發出授予函，且該授予函應載列(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i) 激勵對象姓名；
- (ii) 所授出的信託受益權份額及／或獎勵股份、授予日、授予價格、購買價格以及接受授予的方式；
- (iii) 歸屬標準及條件；
- (iv) 歸屬日期；及
- (v)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釐定的與H股激勵計劃(2025年)不一致的其他條款及條件。

在遵守H股激勵計劃(2025年)所述歸屬條件的前提下，H股激勵計劃(2025年)下所有信託受益權份額及／或獎勵股份的歸屬期應由董事會或授權人士釐定(各為一個「**歸屬期**」)。對於以信託受益權份額方式授出的獎勵及／或以現存H股為基礎的獎勵股份的歸屬(「**現存股份歸屬**」)的歸屬期，由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全權酌情決定。現存股份歸屬的歸屬期可短於12個月。對於任何以發行新H股方式授出的獎勵的歸屬日期不得少於授予日起12個月(「**新股份歸屬**」)。



服務提供者使用新股份歸屬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然而，對於僱員參與者，在以下情況下，新股份歸屬的歸屬日期可早於授予日起12個月（包括在授予日當日）：

- (i) 向新的僱員參與者授予「補償性」獎勵，以取代彼等離開前僱主時沒收的股份獎勵；
- (ii) 向因身故、殘疾或發生任何失控事件而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授予獎勵；
- (iii) 以計劃文件內規定的表現為歸屬條件而不是以時間為歸屬標準授予獎勵；
- (iv) 因行政及合規原因而在一年內分批作出的授出。該等獎勵可能包括本應更早授予但不得不於下一批授出的獎勵。在該等情況下，歸屬期可能較短，以反映本應授出獎勵的時間；
- (v) 授予附帶混合或加速歸屬期安排的獎勵，如此有關獎勵可在12個月內均勻地歸屬；或
- (vi) 授予歸屬及持有期合共超過12個月的獎勵。

如激勵對象未能達到本公司的績效指標及個人表現目標等考核條件及授予函所載的任何其他適用歸屬條件，除非獲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豁免，則應在該歸屬期內歸屬的所有或任何信託受益權份額及／或獎勵股份不得歸屬，及將立即失效。

於報告期間所授出的信託受益權份額及獎勵股份變動的詳情如下：

		信託受益權數量						
姓名或激勵對象類別	授予日 ⁽¹⁾	信託受益 權份額的 購買價 (人民幣)	授出日期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 信託受益 權份額)	截至 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數量	2025年 上半年內 失效／ 取消的數量 (針對已授予的 份額) ⁽²⁾			
					2025年 上半年內 授予數量	2025年 上半年內 歸屬數量 ⁽³⁾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未歸屬數量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按個人情況提供明細)								
陳希文	—	—	—	8,156,464	—	—	—	8,156,464
於報告期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合計	—	—	—	8,156,464	—	—	—	8,156,464
其他激勵對象 ⁽⁶⁾								
合計	—	—	—	29,632,071	—	1,408,513	—	28,223,558
合計	—	—	—	37,788,535	—	1,408,513	—	36,380,02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獎勵股份數量 ⁽⁴⁾						
		授出日期的		截至	2025年 上半年內 失效／			
姓名或激勵對象類別	授予日 ⁽¹⁾	獎勵股份的 購買價 (人民幣)	公允價值 (人民幣／ 獎勵股份)	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數量	2025年 上半年內 授予數量	取消的數量 (針對已授予的 份額) ⁽²⁾	2025年 上半年內 歸屬數量 ⁽³⁾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未歸屬數量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按個人情況提供明細）								
－	－	－	－	－	－	－	－	－
於報告期內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合計	－	－	－	－	－	－	－	－
其他激勵對象 ⁽⁶⁾								
合計	2025年6月5日	－	13.0079	－	22,100,561 ⁽⁵⁾	－	－	22,100,561
合計		－	－	－	22,100,561	－	－	22,100,561

附註：

- (1) 授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或獎勵股份自授予日起在一定服務期內(通常在3年內)分批歸屬。所授出的獎勵須待達成評估條件(包括本公司的績效指標、個人表現目標及授予函所載的任何其他適用歸屬條件)，方可歸屬予激勵對象。一旦滿足歸屬條件，股份即視為正式有效歸屬。
- (2) 於報告期間，合共1,408,513份信託受益權份額(對應173,800股已授出的目標股份)已失效，且並無註銷任何信託受益權份額。
- (3) 報告期間沒有歸屬，所以緊接歸屬信託受益權份額／獎勵股份日期前的H股的加權平均收市價不適用。
- (4) 只包含計劃修訂日後授予的獎勵股份。
- (5) 於報告期間授出的所有獎勵股份均為授予日已發行的現存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
- (6) 其他激勵對象亦包括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於報告期內，並無作出此類授予。

購買、出售或回購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審核委員會及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持續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在本公司內部的實施情況，確保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及減輕我們業務運營所涉及的風險。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即王克勤先生、陳覺忠先生及李秋雨先生）組成，王克勤先生（即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資料，並已與高級管理層人員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討論本公司所採用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的相關事宜。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並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維持聯交所要求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董事資料變更

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1. 於2025年7月23日，經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免去韓鑒先生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日，選舉雷雁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陳覺忠先生已獲委任為網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NTES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99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8月14日起生效。彼作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創新科技署企業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成員的任期已於2025年6月屆滿。

雷雁群先生已於2025年7月21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獲得法律意見，並確認彼了解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並無出現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進行披露的任何變更。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進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披露責任的任何交易或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中期股息。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有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需求快速增長，本公司經股東於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修訂本集團與順豐集團訂立的2024年－2026年同城即時配送服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提供最後一公里配送服務截至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原年度上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7月3日及2025年7月23日刊發的通函及公告。除以上信息外，2024年報中披露的其餘關連交易上限均無變動。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逐步將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於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以及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8日的中期業績公告（所載的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修訂」）分配動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見下表：

用途	修訂後 可動用的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截至 2025年 1月1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報告期間 實際使用 金額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動用尚未 動用的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研發及技術基礎設施	718.0	—	—	—	不適用
擴大本公司服務覆蓋範圍	793.7	383.4	383.4	—	不適用
為潛在戰略收購及投資於行業 價值鏈上下游業務提供資金	26.9	26.9	—	26.9	2026年底前
營銷及品牌推廣	307.7	—	—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205.2	—	—	—	不適用
總計	2,051.5	410.3	383.4	26.9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1至7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and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8月28日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5	10,235,950	6,878,470
營業成本	8	(9,555,153)	(6,405,187)
毛利		680,797	473,283
銷售及營銷開支	8	(107,567)	(101,610)
研發開支	8	(69,502)	(51,240)
行政開支	8	(377,018)	(277,630)
其他收入	6	4,014	13,794
其他收益淨額	7	21,115	9,87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1	(1,699)	(3,835)
經營利潤		150,140	62,632
財務收入	10	8,539	18,737
財務成本	10	(331)	(394)
財務收入淨額	10	8,208	18,343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虧損		(505)	(40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57,843	80,572
所得稅開支	12	(20,794)	(18,398)
期內利潤		137,049	62,174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137,049	62,174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13	0.15	0.07
期內利潤		137,049	62,174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4,816)	4,89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4,150)	(16,58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966)	(11,6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8,083	50,492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8,083	50,492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6,731	22,145
無形資產	15	114,765	122,600
使用權資產	16	12,132	19,203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6,971	27,47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	22,435	26,58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	35,933	3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129,530	149,9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4	163
非流動資產總值		378,711	398,084
流動資產			
存貨		5,854	7,513
貿易應收款項	18	2,202,044	1,660,43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	99,355	118,25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	1,260,410	1,115,8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135,438	1,369,593
流動資產總值		4,703,101	4,271,649
資產總值		5,081,812	4,669,73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917,376	917,376
股份溢價	21	4,021,702	4,021,702
庫存股份	21	(33,555)	(33,555)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3	(46,406)	(46,406)
其他儲備	22	836,660	822,483
累計虧損		(2,584,023)	(2,721,072)
權益總額		3,111,754	2,960,52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	6,438	9,1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38	9,14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	1,260,534	1,029,6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696,402	571,577
合同負債	26	1,195	88,342
應付所得稅		74	170
租賃負債	27	5,415	10,337
流動負債總額		1,963,620	1,700,065
負債總額		1,970,058	1,709,205
權益及負債總額		5,081,812	4,669,733

上述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第31至71頁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會於2025年8月28日批准，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孫海金

董事
陳希文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的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917,376	4,021,702	(33,555)	(46,406)	822,483	(2,721,072)	2,960,528
全面收益							
期內利潤	-	-	-	-	-	137,049	137,049
其他全面收益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4,150)	-	(4,150)
— 換算差額	-	-	-	-	(4,816)	-	(4,8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8,966)	137,049	128,083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3）	-	-	-	-	23,143	-	23,143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23,143	-	23,143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917,376	4,021,702	(33,555)	(46,406)	836,660	(2,584,023)	3,111,754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就員工激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933,458	4,161,560	(39,279)	(52,370)	831,257	(2,853,532)	2,981,094
全面收益							
期內利潤	-	-	-	-	-	62,174	62,174
其他全面收益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16,581)	-	(16,581)
— 換算差額	-	-	-	-	4,899	-	4,89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682)	62,174	50,492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購回股份(附註21)	-	-	(130,365)	-	-	-	(130,36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3)	-	-	-	-	4,860	-	4,860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130,365)	-	4,860	-	(125,505)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933,458	4,161,560	(169,644)	(52,370)	824,435	(2,791,358)	2,906,081

上述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70,878)	85,159
已收利息		8,539	18,737
已付所得稅		(508)	(4,70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2,847)	99,19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	2,592,750	1,417,5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33	314
購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款項	3	(2,717,000)	(1,800,000)
添置無形資產		(14,367)	(25,71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6,253)	(3,16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4,237)	(411,04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支付租賃負債(包含利息成分)		(7,449)	(6,521)
購回股份付款		—	(128,38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449)	(134,9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34,533)	(446,7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66)	72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8,835	1,898,74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4,136	1,452,713

上述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1.1 一般資料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6月21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區舟山東路198號宸創大廈16層1626室及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興海大道3076號順豐總部大廈21-22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同城即時配送服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明德控股」），其乃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為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順豐控股」），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順豐控股的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母公司為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順豐泰森」），而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王衛先生。

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1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解釋附註（「中期財務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除另有指明外。

1.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報告並不包括所有一般需於年度財務報表包含之附註種類。因此，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該等準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2024年年度報告（「2024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24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估計所得稅以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本中期所得稅按預期年度應課稅溢利總額適用的估計稅率作出撥備。

2.1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及詮釋首次適用於自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報告期間：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上述修訂對於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概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2.2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已頒佈但並無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強制生效，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如下：

		於下述日期或以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其中若干項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相關）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預計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生效時，其將不會對本集團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惟可能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8號而須作出若干呈列調整除外。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特質，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的董事和高級管理層進行。

3.1 金融風險因素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2024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改變。

3.2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釐定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作出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層。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按非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第一層：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的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被列為第一層。

第二層：以估值技術計算的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技術充分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有估計數據。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工具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從觀察取得，則該項工具會被列為第二層。

第三層：倘一個或多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為第三層。非上市股本證券及氣候風險導致重大不可觀察調整的工具即屬此情況。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並無在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發生轉移。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 (續)

3.2.1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3.2.1.1 公允價值層級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第一層及第二層金融工具。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第三層金融工具。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1,260,410
於未上市實體的投資(附註)	35,933
	1,296,34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未上市實體的權益投資	22,43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續)

3.2.1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續)

3.2.1.1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第一層及第二層金融工具。下表列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之第三層金融工具。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1,002,490
私募基金投資	113,369
於未上市實體的投資(附註)	30,000
	<u>1,145,859</u>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未上市實體的權益投資	<u>26,585</u>

附註：於2024年8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順達同行科技有限公司(「順達同行」)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白犀牛智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白犀牛智達」)8.12%的股權(連同購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

於2025年4月，由於其他投資者認購白犀牛智達新增的註冊資本，順達同行的股權由8.12%攤薄至6.7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續）

3.2.1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續）

3.2.1.2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的估值方法

下表列示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方法（尤其是估值方法及所用輸入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輸入值區間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值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之間的關係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結構性存款及私募基金	1,260,410	1,115,859	貼現現金流量	預期回報率	1.13%-2.38%	0.5%-2.95%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投資－於非上市實體的投資	35,933	30,000	市場法	預期波幅	68.5%	66.6%	預期波幅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2,435	26,585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讓；市場倍數	20%;0.91-5.07	20%;1.15-5.89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市場倍數 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公允價值估計（續）

3.2.1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續）

3.2.1.3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調節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1月1日	1,145,859	26,585
添置	2,717,000	—
公允價值變動	29,452	(4,150)
處置	(2,592,750)	—
匯兌差額	(3,218)	—
截至2025年6月30日	1,296,343	22,435
截至2024年1月1日	516,753	56,000
添置	1,800,000	—
公允價值變動	8,406	(16,581)
處置	(1,417,527)	—
匯兌差額	4,843	—
截至2024年6月30日	912,475	39,419

3.2.2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由於在短期內到期，本集團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在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須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及對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作出的與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相關的重大判斷與2024年財務報表相同。

5 分部資料及收入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及內部報告制度確定經營分部，並披露按經營分部基準釐定的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經營分部為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本集團組成部份：(1)該組成部份能夠從其日常活動中賺取收入和產生支出；(2)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其經營業績以決定將分配至該分部的資源並評估其表現；及(3)本集團可獲得其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資料。若兩個或兩個以上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經濟特徵並滿足若干條件，則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本集團的經營作為單一經營分部（即同城即時配送服務業務）運營和管理，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a) 按業務條線及性質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同城即時配送服務收入(i)	10,235,950	6,878,470

(i) 上述服務於完成時（通常於一天內完成）確認收入。



5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b) 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就同城即時配送服務而言，有關服務通常在一天之內提供，且於各財政期末並無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c)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利潤大部分於中國產生，且本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來自主要客戶（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順豐控股之附屬公司（附註29(c)）	4,653,419	2,855,518
客戶A	1,286,729	556,829

6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i)	3,398	7,686
稅收優惠	—	5,281
其他	616	827
	4,014	13,794

(i)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當地政府為表彰本集團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貢獻授出的補貼。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2)	29,452	8,406
提前終止長期租賃的收益	116	2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22)	(131)
匯兌(虧損)/收益	(176)	669
懲罰及補償	(8,652)	358
其他	397	299
	21,115	9,870

8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勞務外包成本	9,482,785	6,340,090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400,124	288,503
信息服務費用	48,078	36,495
材料成本	36,823	31,204
營銷及推廣費用	26,628	36,46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1,111	21,516
辦公及租金費用	15,700	15,508
呼叫中心服務費用	12,213	14,057
專業服務費用	9,362	5,036
保險費用	8,359	395
其他稅項及附加	7,042	2,30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6,681	8,252
差旅費用	5,982	5,1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4,359	3,346
核數師酬金		
—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473	630
— 非審計服務	—	—
其他	23,520	26,684
	10,109,240	6,835,667



9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花紅	358,548	275,60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3)	23,143	4,860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i)	15,330	13,981
其他僱員福利	15,747	14,010
	412,768	308,454
減：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12,644)	(19,951)
	400,124	288,503

(i) 界定供款計劃下並無沒收的供款(即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代表僱員處理的供款)可抵銷現有供款。

10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	8,539	18,737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331)	(394)
財務收入淨額：	8,208	18,343

1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減值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	1,717	3,783
其他應收款項	(18)	52
	1,699	3,835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	412	1,413
遞延所得稅(附註17)	20,382	16,985
所得稅開支	20,794	18,398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a)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旗下實體的應課稅溢利計提，並經考慮可動用退稅及免稅額後根據相關中國內地稅務規則及法規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一般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附屬公司順達同行符合「高新科技企業」資格，因此可享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附屬公司蘇州豐湃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豐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眾普拉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寧波市順享豐易商貿服務有限公司屬於「小型微利企業」，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為20%。



12 所得稅開支（續）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

(c) 其他司法權區的企業所得稅

產生自其他司法權區（包括英國、荷蘭、德國及新加坡）所得稅已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相關司法權區各自的現行稅率（通常在19%左右，但在某些司法權區可能更高）計算。

(d) 經合組織支柱二範本規則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頒佈的支柱二範本規則的範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規定，本集團應用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根據支柱二法例，本集團有責任為其於各司法權區之全球反稅基侵蝕（「GloBE」）實際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顯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柱二法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的量化影響。

(e) 所得稅抵免乃根據管理層對將適用於整個財政年度的所得稅率的最佳認知予以確認。

13 每股盈利

(a)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普通股股東應佔期間利潤除以發行在外股份（撇除已購回的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37,049	62,174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908,536,107	914,655,385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15	0.07

(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攤薄盈利

H股激勵計劃對每股盈利具有潛在攤薄影響。攤薄每股盈利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而此乃假設H股激勵計劃所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獲轉換（一起組成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分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37,049	62,174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908,536,107	914,655,385
就H股激勵計劃作調整	7,088,506	1,378,692
用作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15,624,613	916,034,07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15	0.07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汽車	電腦及 電子設備	機器及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設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3,426	28,239	1,484	16,104	59,253
累計折舊	(1,349)	(21,594)	(500)	(13,665)	(37,108)
賬面淨值	12,077	6,645	984	2,439	22,145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2,077	6,645	984	2,439	22,145
添置	16,121	2,070	21	1,313	19,525
處置	(118)	(135)	(200)	(127)	(580)
折舊	(2,128)	(1,614)	(57)	(560)	(4,359)
期末賬面淨值	25,952	6,966	748	3,065	36,731
(未經審核)					
於2025年6月30日					
成本	29,429	30,174	1,305	17,290	78,198
累計折舊	(3,477)	(23,208)	(557)	(14,225)	(41,467)
賬面淨值	25,952	6,966	748	3,065	36,731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汽車	電腦及 電子設備	機器及設備	辦公設備及 其他設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601	23,444	1,373	15,926	43,344
累計折舊	(719)	(18,145)	(364)	(11,923)	(31,151)
賬面淨值	1,882	5,299	1,009	4,003	12,193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882	5,299	1,009	4,003	12,193
添置	—	1,499	57	232	1,788
處置	(43)	(60)	(33)	(258)	(394)
折舊	(256)	(1,845)	(67)	(1,178)	(3,346)
期末賬面淨值	1,583	4,893	966	2,799	10,241
(未經審核)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2,558	24,883	1,397	15,900	44,738
累計折舊	(975)	(19,990)	(431)	(13,101)	(34,497)
賬面淨值	1,583	4,893	966	2,799	10,241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成本	2,548	1,051
行政開支	1,348	1,689
研發開支	266	352
銷售及營銷開支	197	254
	4,359	3,346

15 無形資產

	軟件			
	內部開發 人民幣千元	購買 人民幣千元	開發中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35,755	51,519	1,881	389,155
累計攤銷	(223,729)	(42,826)	–	(266,555)
賬面淨值	112,026	8,693	1,881	122,600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12,026	8,693	1,881	122,600
添置	–	454	12,822	13,276
攤銷	(18,608)	(2,503)	–	(21,111)
賬面淨值	93,418	6,644	14,703	114,765
(未經審核)				
於2025年6月30日				
成本	335,755	51,973	14,703	402,431
累計攤銷	(242,337)	(45,329)	–	(287,666)
賬面淨值	93,418	6,644	14,703	114,765

15 無形資產 (續)

	軟件			總計
	內部開發	購買	開發中成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309,400	50,582	2,579	362,561
累計攤銷	(188,343)	(35,992)	–	(224,335)
賬面淨值	121,057	14,590	2,579	138,226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21,057	14,590	2,579	138,226
添置	–	465	20,189	20,654
攤銷	(18,046)	(3,470)	–	(21,516)
賬面淨值	103,011	11,585	22,768	137,364
(未經審核)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309,400	51,047	22,768	383,215
累計攤銷	(206,389)	(39,462)	–	(245,851)
賬面淨值	103,011	11,585	22,768	137,364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成本	18,286	17,593
行政開支	2,825	3,923
	21,111	21,516



16 使用權資產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09,377
累計折舊	(90,174)
賬面淨值	19,203

(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9,203
添置	4,813
處置	(5,203)
折舊	(6,681)
期末賬面淨值	12,132

(未經審核)

於2025年6月30日

成本	108,987
累計折舊	(96,855)
賬面淨值	12,132

16 使用權資產 (續)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9,578
累計折舊	(76,370)
賬面淨值	23,208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3,208
添置	6,145
處置	(448)
折舊	(8,252)
期末賬面淨值	20,653

(未經審核)

於2024年6月30日

成本	105,275
累計折舊	(84,622)
賬面淨值	20,653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行政開支	4,954	4,434
研發開支	1,003	970
營業成本	724	2,848
	6,681	8,252



17 遞延所得稅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餘額包括以下項目應佔的暫時性差異：		
— 可抵扣虧損	118,772	141,167
— 應計費用	9,436	6,792
— 租賃	2,742	4,461
— 資產減值準備	1,556	1,354
— 折舊及攤銷	1,246	1,466
合計遞延所得稅資產總值	133,752	155,240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4,222)	(5,32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129,530	149,912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的變動如下：

	應計費用	可抵扣 虧損	資產減值 準備	折舊及 攤銷	租賃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6,792	141,167	1,354	1,466	4,461	—	155,240
計入損益(淨額)	2,644	(22,395)	202	(220)	(1,719)	—	(21,488)
於2025年6月30日	9,436	118,772	1,556	1,246	2,742	—	133,752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7,461	150,589	1,216	1,489	5,197	50	166,002
計入損益(淨額)	(1,281)	(15,795)	(169)	198	23	—	(17,024)
於2024年6月30日	6,180	134,794	1,047	1,687	5,220	50	148,978

17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餘額包括以下項目應佔的暫時性差異：		
— 租賃	2,790	4,408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890	—
— 折舊及攤銷	542	920
合計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4,222	5,328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4,222)	(5,32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值的變動如下：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租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920	4,408	—	5,328
計入損益(淨額)	(378)	(1,618)	890	(1,106)
於2025年6月30日	542	2,790	890	4,222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	5,155	—	5,155
計入損益(淨額)	484	(523)	—	(39)
於2024年6月30日	484	4,632	—	5,116



18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1,156,971	708,413
－ 關聯方(附註29(d))	1,050,575	955,568
	2,207,546	1,663,981
減值虧損撥備	(5,502)	(3,549)
	2,202,044	1,660,432

(a) 根據賬單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1,935,482	1,421,149
30至180天	272,064	242,832
	2,207,546	1,663,981

(b)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3,549)	(2,802)
減值虧損撥備	(1,717)	(3,783)
不可收回款項核銷	—	2,732
前期已核銷壞賬的轉回	(236)	—
期末	(5,502)	(3,853)

(c)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1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9(d))	42,214	50,506
— 待抵扣／認證增值稅	22,279	29,781
— 已付按金	11,540	14,959
— 預付社會保險費	2,274	1,975
— 僱員墊款	438	611
— 其他	7,166	3,887
	85,911	101,719
向供應商預付款	13,573	16,680
— 減：減值虧損撥備	(129)	(147)
	99,355	118,252

(a)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147)	(101)
減值撥備轉回／(撥備)	18	(52)
期末	(129)	(153)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其他金融機構持有的現金(i)	764,966	733,629
銀行現金(ii)	369,170	635,206
其他	1,302	758
	1,135,438	1,369,593

- (i)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於第三方支付平台所管理賬戶持有的若干現金款項，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7.9百萬元及人民幣24.4百萬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於順豐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所管理賬戶持有的人民幣747.1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09.2百萬元），順豐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乃順豐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深銀監覆[2016]193號）批准於2016年註冊成立。

- (ii)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就收購本公司股份及出售股份後應付參與者的款項擁有於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所管理銀行賬戶持有的人民幣10.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4百萬元）（附註23）。倘使用於銀行賬戶持有的款項的合約限制不會改變存款的性質，本公司可按要求提取該等款項，本公司將於銀行賬戶的款項計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 (ii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以下貨幣計值：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896,919	1,244,983
美元	227,865	110,583
港元	6,335	6,857
新加坡元	2,288	1,722
歐元	1,774	4,970
英鎊	257	478
	1,135,438	1,369,593

21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917,375,507	917,376	4,021,702	(33,555)
於2023年12月31日	933,457,707	933,458	4,161,560	(39,279)
購回股份	—	—	—	(130,365)
於2024年6月30日	933,457,707	933,458	4,161,560	(169,644)

22 其他儲備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822,483	831,25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143	4,860
重估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4,150)	(16,581)
貨幣換算差額	(4,816)	4,899
期末	836,660	824,435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員工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4月19日採納一項員工激勵計劃(「員工激勵計劃」)。為實施員工激勵計劃，本公司設立了員工激勵計劃信託(「員工激勵計劃信託」)，由本公司任命的獨立受託人負責管理及持有所買入的本公司股份。根據員工激勵計劃信託協議及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及計劃規則的相關條文，員工激勵計劃信託使用本公司的資源在市場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根據員工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獲本公司授出信託受益權份額(現金代價為零)，對應一定數量的本公司股份。

由於員工激勵計劃信託乃根據本公司設計的員工激勵計劃而設立，且本公司可從獲授該信託受益權份額的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中獲取裨益，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員工激勵計劃信託乃由本集團所控制。本公司通過員工激勵計劃信託從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列示為「就員工激勵計劃持有股份」，金額從權益總額中扣除。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員工激勵計劃（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獲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數目的變動如下：

	獲授的信託 受益權份額數目
期初	37,788,535
期內失效	(1,408,513)
期末	36,380,022

獲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及於歸屬期間的預期受託人管理費評估。

獲授的信託受益權份額的歸屬期間如下：於滿足評估條件（包括本公司業績指標、個人業績目標及授予函所載的任何其他適用歸屬條件）後，30%將於授出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歸屬，30%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歸屬，40%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員工激勵計劃產生的開支為人民幣10,346,000元。

(b) H股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5年5月修訂員工激勵計劃。經修訂的員工激勵計劃已由「員工激勵計劃」更名為「H股激勵計劃」。為實施H股激勵計劃，本公司已委任獨立受託人以管理及持有所買入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獲授的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獲授的股份數目
期初	—
期內授出	22,100,561
期末	22,100,561

獲授的股份將自授予日起於特定服務期內分批歸屬。一經達成歸屬條件（包括本公司的業績指標、個人業績目標），股份視為正式且有效歸屬。

獲授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計算，並作為歸屬期內的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H股激勵計劃產生的開支為人民幣12,797,000元。



24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1,239,081	1,009,595
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附註29(d))	21,453	20,044
	1,260,534	1,029,639

根據確認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216,892	984,253
3個月至1年	34,078	35,653
1年以上	9,564	9,733
	1,260,534	1,029,639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收按金	271,910	227,420
薪金、工資及應計花紅	246,306	291,865
客戶墊款	98,494	—
其他應付稅項	30,241	13,143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9(d))	4,104	2,008
購買資產應付款項	929	5,068
其他	44,418	32,073
	696,402	571,577



26 合同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同負債－同城即時配送服務		
－ 關聯方(附註29(d))	1,045	698
－ 第三方	150	87,644
流動合同負債總額	1,195	88,342

27 租賃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到期最低租賃付款		
－ 1年內	5,728	10,816
－ 1至2年	3,596	5,142
－ 2至5年	2,840	3,985
－ 5年後	302	481
	12,466	20,424
減：未來融資費用	(613)	(947)
租賃負債現值	11,853	19,477
期／年末		
－ 1年內	5,415	10,337
－ 1至2年	3,442	4,885
－ 2至5年	2,694	3,779
－ 5年後	302	476
	11,853	19,477

本集團租用多個物業以經營其業務，有關租賃負債按租期內未支付租賃付款淨現值計量。本集團內有關物業租賃均無續租選擇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已售物品成本、行政開支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4,66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46,000元)。

28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支付或宣派股息。

29 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與關聯方關係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訂約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之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直系家屬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人士／公司為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與本集團有結餘之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順豐泰森	母公司
順豐控股	間接控股公司
明德控股	最終控股公司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由順豐控股控制的公司
明德控股的附屬公司	由明德控股控制的公司
北京順和同信科技有限公司	順豐控股合營企業
青島物聯順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順豐控股合營企業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花紅	4,437	4,47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781	2,587
袍金	553	559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81	111
其他僱員福利	219	173
	7,171	7,900



29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之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同城即時配送業務及其他業務收入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4,653,419	2,855,518
— 其他	1,526	2,230
	4,654,945	2,857,748
綜合服務及物資採購費（附註i）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25,930	23,239
— 其他	—	585
	25,930	23,824
租賃開支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1,034	739
外包服務及勞保物資採購費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22	24
— 其他	13,623	436
	13,645	460
存款利息收入（附註ii）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5,023	484

附註i：綜合服務及物資採購費主要包括技術服務、呼叫中心服務及綜合支持服務的成本及開支。

附註i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順豐財司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順豐財司於中國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存款及相關服務以及結算服務。

附註iii：與關聯公司之交易乃根據相關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而決定。

29 關聯方交易 (續)

(d) 與關聯方之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存放於關聯方的現金 (附註20(i))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747,103	709,188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款項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1,050,298	954,931
— 其他	277	637
	1,050,575	955,568
向關聯方預付款項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174	186
— 其他	—	120
	174	306
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i)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20,993	19,526
— 其他	460	518
	21,453	20,044
關聯方的租賃負債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1,182	4,071
— 明德控股的附屬公司	3,246	2,331
	4,428	6,402
關聯方的合同負債 (附註26)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981	388
— 其他	64	310
	1,045	698



29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之結餘（續）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ii)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42,114	50,306
— 其他	100	200
	42,214	50,506
應付關聯方款項(iii)		
— 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3,831	1,938
— 其他	273	70
	4,104	2,008

(i) 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獲授30天的信貸期。

(ii) 本公司於2021年11月19日與順豐控股訂立收款服務框架協議，據此，順豐控股及／或其附屬公司將向本集團提供收款服務。根據該協議，順豐控股及／或其附屬公司不會就交易收取任何佣金費用。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收回。

(iii)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30 承諾

本集團已承諾但尚未開始的租賃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3,687	909
1-2年	723	—
2-3年	53	—
	4,463	909

於期／年末已簽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	25,000	25,000

31 或然事項

本集團面臨通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訴訟。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作為當事人的任何現有未決法律訴訟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32 期後事項

於2025年7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順達同行訂立增資協議，據此，順達同行同意向白犀牛智達進一步作出現金注資人民幣99.54百萬元。於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持有白犀牛智達的股份將由6.77%增加至15.81%。

除上述披露外，自2025年7月1日起至董事會於2025年8月28日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止期間，本集團無其他重大事項。



「AI」	指	人工智能
「活躍消費者」	指	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至少一份訂單的唯一個人消費者數量
「活躍商家」	指	在規定時間內至少購買一次特定服務的唯一商家賬戶數量
「活躍騎手」	指	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至少一份訂單的唯一騎手數量
「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章程」或「細則」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獎勵」	指	根據計劃授予激勵對象的獎勵（包括信託受益權份額及／或獎勵股份），該獎勵在歸屬時將使該合資格人士有權獲得獎勵股份、實際售價及／或現金回報，具體由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根據計劃的條款全權酌情決定。為免生疑，獎勵不包括任何認購新H股的購股權
「授予函」	指	本公司致激勵對象的函件，涉及以下各項，包括(i)激勵對象姓名；(ii)所授出的信託受益權份額；(iii)歸屬標準及條件；(iv)歸屬日期；及(v)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釐定的與員工激勵計劃一致的其他條款及條件
「獎勵股份」	指	激勵對象在相關獎勵（或其任何部分）歸屬時將獲得的H股，該等H股可通過本公司根據計劃發行新H股來提供或通過場內或場外交易購買的現存H股來提供，由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全權酌情決定。為免生疑，發行新H股包括轉讓庫存股份
「獎勵股份信託」	指	具有計劃規則第3.4（一）條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中報及地理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中報提述的「中國」並不適用於香港、澳門及台灣
「CLS」	指	城市物流系統。該系統利用大數據分析及AI技術，核心功能包括業務預測及規劃、訂單融合推薦及調度以及實時運營監控
「本公司」或「順豐同城」	指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99），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王衛先生、明德控股、順豐控股、順豐泰森、SF Holding (HK) Limited、順豐科技、同城科技及Celestial Ocean Investment Limited (視情況而定)
「月結客戶」	指	與順豐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就順豐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各類配送及物流解決方案服務產品而訂立總服務協議的若干現有客戶
「授權人士」	指	董事會授權的董事會委員會及／或人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合資格參與者」	指	經董事會或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1)僱員參與者，然而，有關僱員所在地的法律法規不允許根據計劃授予、接受或歸屬信託受益權份額及／或獎勵股份，或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認為，遵守所在地的適用法律法規將有關僱員排除在外乃屬必要或適宜，則該等僱員無權參與計劃，因而有關僱員不符合合資格人士的定義；及(2)服務提供者
「僱員參與者」	指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計劃獲授予獎勵以促成其與此等公司訂立僱員合約的人士）
「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	指	股東於2023年4月19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採納的員工激勵計劃
「時效達成率」	指	預期時間內正確完成交付的訂單數量除以完成配送的訂單總數量計算的比率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述發售H股以供認購
「激勵對象」	指	合資格參與H股激勵計劃且已獲授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
「港交所」、「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同城即時配送」	指	特定城市區域內的即時配送
「同城科技」	指	北京順豐同城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12月14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下沉市縣」	指	三線或以下的市、縣及鎮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總服務協議」	指	月結客戶與順豐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就順豐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各類配送及物流解決方案服務產品而訂立總服務協議
「明德控股」	指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寧波順享」	指	寧波順享同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合夥企業，為本公司境內僱員持股平台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非餐場景」	指	餐飲外賣場景以外的即時零售配送和即時履約服務場景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騎手人效」	指	一段期間內有單騎手每天的平均完單數量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計劃」或「H股激勵計劃（2025年）」	指	股東於2023年4月19日舉行的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本公司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於2025年5月28日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及重命名
「計劃規則」	指	規管計劃運作的規則以及實施程序（經不時修訂）
「服務提供者」	指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依照H股激勵計劃（2025年）所載標準決定的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持續向本集團提供有利本集團長遠發展的服務的任何人士（自然人或公司實體），包括供貨商、分銷商、承包商、代理商、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之商業顧問，但不包括(i)配售代理或就集資、合併或收購事宜提供顧問服務的財務顧問；及(ii)提供鑒證服務或須公正客觀地執行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者，例如核數師或估值師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順豐控股」	指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352）及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936）上市，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順豐集團」	指	順豐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SF Holding (HK) Limited」	指	SF Holding (HK)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順豐泰森」	指	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順豐科技」	指	順豐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證券交易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順達同行」	指	北京順達同行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一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目標股份」	指	H股激勵計劃（2025年）下向激勵對象授予信託受益權份額所涉及的本公司H股，僅涉及現存H股
「天沃康眾」	指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天沃康眾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合夥企業，為我們的股東之一
「同路致遠」	指	深圳市同路致遠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股東之一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賦予該詞的涵義。就計劃而言，新H股的提述包括庫存股份，而發行新H股的提述包括轉讓庫存股份
「信託」	指	根據本公司與受託人將根據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及H股激勵計劃（2025年）訂立的信託協議構成的信託
「信託協議」	指	本公司與受託人根據員工激勵計劃（2023年）及H股激勵計劃（2025年）訂立的信託管理協議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信託委任的受託人（須為獨立第三方）
「信託受益權信託」	指	具有計劃規則第3.4（一）條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信託受益權份額」	指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向激勵對象授出並由受託人劃分的信託項下的受益權份額
「非上市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SF INTRA-CITY INDUSTRIAL CO., LTD.